

仁化县财政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仁化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广东会院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朱明非

项目负责人：李翠兰



二〇二四年九月

摘要

受仁化县财政局委托，广东会院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仁化县财政局（以下简称“县财政局”）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第三方绩效评价，通过自评材料审核、现场调研、综合分析评价等一系列程序，综合评定县财政局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93.3分，绩效等级为“优”。

2023年县财政局部门整体收支年初预算数为1,475.48万元，本年支出决算数为2,125.79万元，主要为基本支出1,249.54万元，项目支出876.25万元。总体上，县财政局部门履职工作完成总体较好，主要体现在：一是强化财政征收管理，确保财政运行平衡。2023年仁化县税收收入完成32,452万元，同比增长20.98%，有效缓解财政支出压力。二是聚焦工作任务重心，助推高质量发展工程。三是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增进民生福祉。四是着力财政监督审核，强化财政绩效管理；依法依规做好政府采购管理及监督工作。

县财政局部门整体支出存在问题：一是部分专项资金项目绩效任务未完成。二是部分资产账与实物不相符，少量资产报废不及时。三是有部分记账凭证与原始凭证不一致，报销凭证不完整。

针对上述的问题，提出以下几点建议：一是合理制定培训计划，提升农村财务人员培训专项资金效能。提前根据农村财务人员在财务执行中存在实际问题进行调研与汇总，有

计划有步骤地制订详细培训计划，并按计划执行和监督培训过程。二是建议完善固定资产卡片信息内容，加强新购资产登记，制定严格的新购资产登记流程，及时报废闲置资产。三是建议县财政局强化财务审核流程，建立多级审核制度，包括初步审核、复核和最终审批；完善财务报销程序和要求。

目 录

一、评价部门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
(二) 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	2
(三) 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和指标	4
(四)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5
二、绩效指标分析	7
(一) 履职效能情况分析	7
(二) 管理效率情况分析	23
三、评价结论	31
四、主要绩效	32
五、存在问题	36
六、相关建议	38
附件	40

为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号）、《关于开展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仁财绩〔2024〕8号）的工作要求，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部门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and 政策效果，仁化县财政局组织并委托广东会院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仁化县财政局（以下简称“县财政局”）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第三方绩效评价，经过自评材料审核、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等一系列评价程序，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部门基本情况

县财政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局。县财政局内设机构16个股室。下属单位3个（独立编制非独立核算），包括：仁化县国库支付中心、仁化县公共资产管理中心、仁化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县财政局机关核定行政编制为34名，事业编制18名，后勤服务人员1名，共计53名。2023年末，县财政局实际在职总人数为49名，其中，机关在职人数为31名，事业全额拨款在职6名，参公管理编制在职12名。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仁化县财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仁办发〔2020〕13号），县财政局主要履行的职能

如下：拟订全县财政发展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财政、税收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起草全县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和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管理全县各项财政收支；参与拟订有关地方税收政策及调整方案；负责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执行政府国内债务管理政策；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组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负责管理全县会计、审计和资产评估等有关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任务：2023 年县财政局认真落实省委“1310”、市委“363”和县委“六大行动”工作部署要求，围绕“百千万”高质量发展目标要求，贯彻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发挥资金使用绩效，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全力惠民生、促发展，为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运行提供了坚实保障。

重点工作任务：县财政局 2023 年的重点工作任务共有 11 项，如下表所示。

表 1-1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表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期望完成目标	完成情况
1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财政部门交办任务。	贯彻落实“1+1+9”“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战略等。	全面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财政部门交办任务。	已完成

2	编制年度县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	控制总预算收支平衡，统筹县级财力管理。	按时完成年度县级预决算编制工作，提升经费保障水平和预算执行水平。	已完成
3	管理全县各项财政收支。	通过“数字财政”，实现从预算到执行再到核算的全线监管。	保障数字财政系统正常运行，提升财政收支管理水平。	已完成
4	控制全县政府债务余额，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吃透债券政策，积极争取上级新增债券额度。	控制全县政府债务余额限额，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已完成
5	加强国库集中收付管理。	继续做好预算执行、监控、分析预测等工作。	提升国库管理水平。	已完成
6	开展重点项目进行事前评估和重点绩效评价和对县级预算单位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同时开展县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组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县级财政支出的绩效目标管理、对县级财政支出项目进行单位自评及选取部分重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对全县预算单位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	逐步达到县级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完成 36 份重点绩效评价报告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完成日常绩效目标管理工作。	已完成
7	编制政府财务报告和会计决算报表，向社会公开本级预决算	借助第三方服务力量，按时按质编制政府财务报告和会计决算报表，按时按质向社会公开 2022 年部门决算和 2023 年部门预算，对公开情况进行检查，做好财政监督工作。严把质量关，聘请第三方对政府投资工程项目进行评审	按时完成决算编制工作并批复，按时完成年度县级预决算编制工作，提高预算执行水平，及时全面向社会公开预决算情况	已完成
8	完成评审工作。	严把质量关，聘请第三方对政府投资工程项目进行评审。	及时完成投资评审工作，节约财政资金。	已完成
9	做好政府采购监管工作。	拟定全县政府采购制度并组织实施，保障“智慧云”系统正常运行，同时做好监督检查工作。	保障全县政府采购活动的顺利开展，有效推动政府采购管理和服务的有机融合，提高政府采购监管能力、交易效率和服务水平。	部分完成
10	提高政府性基金管理水平。	拟定政策性基金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	优化政府基金结构，提升政府性基金征收能力，提升政府性基金支出管理水平。	已完成
11	提高全县非税收入管理水平。	抓好征管，督促及时缴纳，保障系统正常运行。	系统（平台）正常运行；优化全县非税收入结构；及时足额收缴非税收入（完成率 116%）。	已完成

（三）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和指标

根据县财政局所提供的《2023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及工作总结等材料，2023 年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指标设置以及完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2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指标表

	预期目标				完成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 1：完善宏观调控体系。创新调控方式，构建发展规划、财政、金融等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强化经济监测预测预警能力。 目标 2：建立健全重大问题研究和政策储备工作机制，增强宏观调控前瞻性、针对性、协同性，提升财政服务保障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目标 3：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财政关系，完善财政转移支付制度；逐步统一预算分配，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推进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管理，完善监督制度；深化财税制度改革，健全地方税收体系。 目标 4：加强政府债务风险防控。规范举债融资机制，构建“闭环”管理体系，严控法定限额内债务风险。按照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保重点、保考核的总体目标，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大力向上级争取资金，确保民生和重点项目支出。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年度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编制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数量	1 份	1 份
			完成绩效审核报告份数	≥ 30 份	36 份
			完成年度县级预决算草案数量	1 份	1 份
		质量指标	政府性基金管理水平	明显提升	提升
			政府债务控制水平	不超限额	未超限额
			财税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率	100%	100%
			重点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重点工作资金保障率	100%	100%
			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保障率	100%	100%

			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实现率	≥100%	≥100%
			公务卡开设单位覆盖率	100%	100%
			社会保险基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96.43%
			部门预决算公开检查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统发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本级预决算公开及时性	及时	及时
			预算下达及时性	100%	100%
			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会计决算报表完成及时性	100%	100%
			政府财务报告完成及时性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百分比）	100%	88.20%
			教育经费投入	逐年增长	增加 2,42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地方年度财政收入	≥4.87 亿元	4.98 亿元
			县级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率	6%	12.34%
		社会效益指标	国有资产收益增长率	≥2%	24.32%
			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率	≥100%	100%
			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问题整改率	≥100%	100%

注：地方年度财政收入年初绩效目标设定的指标值为 ≥5.4 亿元，2023 年中人大批复地方年度财政收入调整数为 48,730 万元，以人大批复的调整数作为预期指标值。

从上表可知，县财政局各项绩效指标均已达到指标设置的标准，总体上较好地完成 2023 年部门支出绩效目标。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3 年部门预算和做好部门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仁财预〔2023〕3 号）、《2023 年仁化县财

政局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县财政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收支情况如下：

1. 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23 年县财政局部门整体收入合计 2,126.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2,108.98 万元，占比达 99.08%，其他收入为 17.41 万元，占比为 0.82%，见下表。

表 1-3 部门整体收入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占总收入比例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75.48	2,108.98	2,108.98	99.08%
二、其他收入	0	17.41	17.41	0.82%
本年收入合计	1,475.48	2,126.39	2,126.39	1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27.53	0	0
总计	1,475.48	2,153.92	2,126.39	100%

资料来源：县财政局 2023 年部门决算报表。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 年县财政局部门整体支出合计 2,126.3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125.7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60 万元。按支出性质分类，本年支出占比最大的是基本支出 1,249.54 万元，为 58.76%，其中人员经费占比为 90.28%；其次是项目支出，占比为 41.21%，见下表。

表 1-4 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按支出性质分类）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支出占比
一、基本支出	1,187.13	1,276.84	1,249.54	58.76%
人员经费	1,086.21	1,128.40	1,128.03	90.28%
公用经费	100.93	148.44	121.51	9.72%
二、项目支出	288.35	876.76	876.25	41.21%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0.32	0.60	0.03%
支出合计	1,475.48	2,153.92	2,126.39	100%

资料来源：县财政局 2023 年部门决算报表。

二、绩效指标分析

本次绩效指标体系设计主要参考《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仁财绩〔2024〕8 号）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有中省市资金）模板，并根据县财政局 2023 年部门履职工作，细化整体效能、专项效能个性化指标，形成《仁化县财政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以下对本次涉及的评价指标进行逐一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一）履职效能情况分析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整体效能和专项效能两个方面，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率、年度预算、决算编制与审核、财政投资评审等 15 个指标，指标分值 46 分，评分得 42.5 分，得分率为 92.39%。

1. 整体效能。

指标分值 23 分，评价得分 22 分，得分率为 95.65%。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023 年县财政局通过积极挖掘税收增收潜力，加强非税收入征管，积极开展国有资源资产分类盘活处置等方式推动仁化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2023 年全县税收收入完成 32,452 万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数的 96.01%，比上年增加 5,628 万元，增长 20.98%；非税收入 17,319 万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数的 116.00%；其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8,735 万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数的 137.99%，比上年增加 3,990 万元，增长 84.09%。截至 2023 年 12 月，仁化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9,771 万元，同比增长 12.34%。其中，税收收入占比为 65.20%；非税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34.80%。根据评价标准，本年度仁化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率大于 6%，该指标不扣分。

（2）年度预算、决算编制与审核。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023 年度县财政局审核 73 个部门决算报表、73 个单位决算报表，合计共审核 73 个部门的预决算报表。对各部门预、决算编制的审核未出现延迟提交，审核的预期时间与实际完成时间不存在偏离和延时，能够在省市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如期上报市县财政局并顺利通过省财政审核。本年度由

县财政局按时按质编制两份报告，分别是《仁化县 2022 年决算草案的报告》和《仁化县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该指标不扣分。

(3) 财政投资评审。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2 分，得分率 66.67%。

2023 年县财政局全年接审结算项目 105 个，预算送审金额为 88,111.08 万元，核减金额为 8,723.39 万元，核减率为 9.90%；接审结算项目 56 个，送审金额为 162,589.03 万元，核减金额为 13,640.55 万元，核减率为 8.39%；备案结算项目分别 156 个，送审金额为 3,906.80 万元，核减金额为 139.90 万元，核减率为 3.58%，全年评审 317 个项目，核减率为 8.84%，如下表所示。

表 2-1 2023 年度财政投资评审项目汇总表

项目类别	项目总数 (项)	送审金额 (万元)	审定金额 (万元)	核减金额 (万元)	核减率 (%)
结 算	105	88,111.08	79,387.69	-8,723.39	-9.90
预 算	56	162,589.03	148,948.48	-13,640.55	-8.39
结算备案	156	3,906.80	3,766.90	-139.90	-3.58
汇总	317	254,606.90	232,103.06	-22,503.84	-8.84

县财政局在进行财政投资评审的过程中没有出现严重错误的情况。但是从现场调研得知，在审核过程中因评审资料的提交延迟、施工单位对评审结果存在争议等原因造成部分评审项目存在部分超时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 分。

（4）政府综合债务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根据韶关市《关于下达 2023 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韶财债〔2024〕12 号）中对于 2023 年韶关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分配可知，仁化县 2023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75,5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为 4,500 万元，专项债券为 71,000 万元；政府债务限额为 358,212.9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分别为 87,620.23 万元和 270,592.68 万元。仁化县 2023 年度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87,845 万元，其中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75,5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2,345 万元。2023 年末实际政府债务余额为 357,749.9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为 87,157.31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为 270,592.68 万元，与 2022 年相同，低于韶关市分配的政府债务限额数，如下表所示。

表 2-2 2022 年和 2023 年政府债务余额与限额表

年份	类型	政府债务合计 (万元)	一般债务(万元)		专项债务(万元)	
			一般债务	占比(%)	专项债务	占比(%)
2022 年	余额	282,639.99	83,047.31	29.38	199,592.68	70.62
	限额	284,012.91	84,420.23	29.72	199,592.68	70.28
2023 年	余额	357,749.99	87,157.31	24.36	270,592.68	75.64
	限额	358,212.91	87,620.23	24.46	270,592.68	75.54

2023 年仁化政府债务政府综合财力为 328,488 万元。2023 年仁化县地方政府当年年末债务余额占当年政府综合财力的比重为 108.91%，低于 120% 的标准，仁化县政府债务风险等级为绿色，债务风险总体可控。该指标不扣分。

（5）预算绩效管理。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仁化县的预算绩效管理覆盖率已达 100%，主要表现在：**事前评估方面**，2023 年县财政局对新增 100 万元及以上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由部门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随项目入库一并提交评估报告。2023 年已开展环卫所“仁化县餐厨垃圾处理中心建设项目”、董塘镇“董塘镇乡村振兴示范带项目”等 9 个项目部门事前绩效评估，评估金额达 16,315.94 万元。选取了仁化县城城乡养老服务体系、仁化县城市道路补短板建设项目等 3 个项目开展重点事前评估，评估项目涉及申报金额合计约 34,439.56 万元。**绩效目标管理方面**，县财政局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实施全覆盖，涉及 791 个项目、资金 10.94 亿元；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实施全覆盖，包括 71 个预算单位。**绩效评价方面**，一是对 2022 年度县级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全覆盖的基础上，选取 8 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复核，复核资金 1,137.115 万元。二是选取了仁化县产业转移工业园区基础建设（一期项目）等 8 个重点民生项目进行重点绩效评价，评价资金 35,644.88 万元。三是在部门整体支出绩

效自评覆盖到全县 71 个预算单位的基础上，选取了县公安局、县委老干部局、红山镇等 20 个单位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资金 49,983.44 万元。四是做好 2022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出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涉及资金合计 887 万元。

2023 年绩效管理结果的应用率已达到 100%，主要通过以下几方面实现：一是将评价结果反馈给被评价单位，要求被评价单位落实整改责任，并在规定时间内将整改落实情况反馈县财政局，其中环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退回 215,795.94 元。二是应用于完善项目管理、提升资金使用程序合规性、完善部门管理制度、加强内部制度建设等方面。例如，县总工会制定了《仁化县总工会项目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实施办法》，融媒体中心制订了《仁化县融媒体中心（费用）支付用款审核单》，县卫健局制定了《仁化县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管理方案》等。三是将绩效管理工作情况纳入机关绩效考核。考核评分中绩效管理工作在财政指标分值中占比为 55%，比上一年占比增加 5%。四是将评价结果报送县委县政府、县人大、县审计，通过构建多部门联动新机制。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问题整改率为 100%，主要是县财政局对 8 个重点绩效评价报告，8 个绩效自评复核报告和 20 个部门整体支出评价报告提出整改，截至 2023 年底，所提出的绩效整改问题已全部落实，整改率为 100%，如下表所示。

表 2-3 绩效评价整改报告汇总表

序号	评价类型	项目名称	评价金额 (万元)	评价等级	整改报告 上交时间
1	重点 评价	仁化县周田镇治超非现场执法监测点项目	770.16	良	2023.12.05
2		2022 年仁化县环丹霞山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11,688.69	中	2023.12.13
3		周田镇电商小镇改革服务中心“四五”示范带（镇级电子商务园区）	180.00	良	2023.12.11
4		仁化县 创优质均衡发展县设备采购项目	465.00	良	2023.11.22
5		仁化县实验学校综合楼建设工程项目	2,924.54	良	2023.12.29
6		仁化县产业转移工业园区基础建设（一期）项目	18,750.00	中	2023.12.25
7		周田镇冷链物流项目征收补偿及配套服务项目	146.49	良	2023.11.30
8		仁化县 2022 年度粮食风险基金	720.00	良	2023.12.05
1	绩效 自评 复核	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	77.95	良	2023.12.08
2		民政局老年人高龄津贴	160.14	良	2023.11.27
3		仁化县气象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经费	50.00	良	2023.11.28
4		董塘镇茶场非法倾倒填埋处置工业固体废物处置费用	79.03	良	2023.11.29
5		消防救援大队公用经费	450.00	优	2023.11.20
6		应急救援运行经费	40.00	良	2023.11.27
7		仁化县中小学“厕所革命”建设工程（第三批）	100.00	优	2023.12.19
8		创文办创文巩文经费	180.00	优	2023.11.29
1	部门 整体 支出 评价	仁化县工商业联合会	85.14	良	2023.12.05
2		仁化县行政服务中心	459.20	良	2023.11.27
3		仁化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2,565.28	良	2023.11.23
4		仁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996.82	良	2023.12.01
5		仁化县农业机械事务中心	386.09	良	2023.11.28
6		仁化县融媒体中心	1,562.07	良	2023.11.27
7		仁化县总工会	173.20	良	2023.12.01
8		仁化县红山镇	2,444.90	良	2023.12.01

9		仁化县公安局	12,184.00	良	2023.11.27
10		中共仁化县委老干部局	301.43	良	2023.11.30
11		仁化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116.64	良	2023.11.29
12		仁化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55.97	良	2023.11.9
13		仁化县大桥镇人民政府	2,119.48	良	2023.12.15
14		仁化县丹霞街道办事处	4,568.39	优	2023.11.23
15		仁化县统计局	434.55	良	2023.11.29
16		仁化县城口镇人民政府	2,175.72	中	2023.12.01
17		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	57.35	良	2023.12.01
18		仁化县民政局	7,276.72	中	2023.11.28
19		中共仁化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14.23	优	2023.11.24
20		仁化县消防救援大队	806.26	良	2023.11.20

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6）国库集中支付。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023 年县财政局加大资金统筹力度，合理调度资金，集中财力保障“三保”支出，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的优先顺利，压减一般性支出，做到有保有压。2023 年仁化县财政民生支出完成 241,41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82.4%。及时发放城乡低保户资金、特困供养金。在推进加大预算执行力度的同时，保障库款水平达到省、市要求，未出现因国库集中支付导致“三保”工作无法顺利完成的情况，也未出现项目资金支付严重困难的情况。该指标不扣分。

（7）非税收入管理。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

县财政局通过每月跟进非税系统收缴情况，对执收单位已开出缴款通知书缴款人未缴款的，督促执收单位催缴；通过督促交通部门加快交通治超项目投入使用；通过配合县自然资源局做好矿产资源出让前期工作；通过提升信息化在公安征缴非税收入的作用等方式对非税收入进行管理。2023 年非税收入累计完成 17,3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4,930 万元的 116%。该指标不扣分。

（8）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从县财政局提供的《2023 年单位指标执行情况表（按单位）》可见，其 2023 年单位指标调整后金额 2,185.95 万元，指标支付 2,125.80 万元，支出进度为 97.25%。该指标不扣分。

2. 专项效能。

该指标分值 23 分，评价得分 20.5 分，得分率为 89.13%。

（1）农村财务管理培训完成率。

该指标分值 4 分，得 2 分，得分率 50%。

县财政局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印发了《关于举办仁化县 2023 年财政支农政策暨农村财务管理培训班的通知》（仁财发〔2023〕4 号），按照财政部、广东省财政厅和《市财政支农政策培训计划表》要求和《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规定》，

县财政局制定了《仁化县 2023 年财政支农政策暨农村财务管理培训计划》，对全县域村报账员和镇街财政所（农村财务代理服务中心）人员，共 256 人次，具体以集中培训的方式分 2 个班进行培训。培训时间为 2023 年 4 月、每季度培训 1 次（共计 5 次）。每年省市两级对上述两个项目工作均下拨专项资金予以支持，即《农村财务管理经费》和《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补助资金》，2023 年下拨仁化县专项资金 20.08 万元。

农村财会人员培训方面。根据县财政局提供的材料可知，县财政局已在 2023 年对农村财务人员举办了三期培训班，培训总人数为 419 人。一是在 3 月 24 日举办了 2023 年仁化县财政支农政策暨农村财务管理培训班。培训人数 25 人，培训内容为《仁化县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集体讨论村委会与集体经济组织账套分离的账务处理及收入核算内容。二是在 4 月 21 日举办了 2023 年财政支农政策暨农村财务管理培训班（村级报账员），培训总人数 165 人。三是在 8 月 11 日举办了 2023 年度村集体经济组织经济责任抽查审计工作会议暨业务培训班。培训总人数 30 人。

农村财务管理培训及支农政策培训方面。从县财政局申报的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的完成情况，如下表 2-4 所示，县财政局基本上完成了 2023 年对农村财务管理及支农政策的培训任务，但是原计划共培训 300 人以上，实际完成 419 人

的培训，另有部分相关人员通过以会代训、印发学习资料等灵活方式进行开展；另外县财政局未对参与农村财务管理和支农政策培训的人员进行培训效果的考核。

表 2-4 农村财务管理培训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内容	文件	数量指标	预期目标	完成情况
农村财务管理经费	韶财农〔2023〕9号关于下达2023年农村财务管理工作会议的通知	举办财政所（代理中心）农村财务管理专题讲座（期）	2次/县	已完成
		举办村居干部和报账员农村财务管理专题讲座（期）	1次/县	已完成
		开展农村财务管理法规教育村居覆盖率	100%	100%
	粤财农〔2021〕14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农村财务管理工作会议经费的通知	培训人数	大于300人次	419人
		举办农村财务管理培训班	不少于3期	完成三期培训班
		开展农村财务管理法规教育村居覆盖率	100%	100%
农村财会人员支农政策培训	韶财行〔2021〕20号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补助资金	支农培训完成率	100%	完成三期培训
		支农培训合格率	100%	未考核
	韶财行〔2022〕28号2022年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省级补助资金	培训人次	2次/县	以会代训，印发学习资料等灵活方式，代理培训的情况说明

因此，该指标扣2分。

（2）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水平。

该指标分值4分，得4分，得分率100%。

县财政局分别于2019年和2020年制定了《关于加强县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的意见》（仁财资〔2019〕

16 号)和《仁化县直营经营性国有资产租赁管理暂行办法》(仁财资〔2020〕19 号);按时完成国有企业财务会计年度决算报告和经济效益月报工作;开展并完成了仁化县国有企业财务会计决算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两套报告编报工作;并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将《仁化县 2022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提请人大常委会予以审议。

为进一步优化配置仁化县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提高资产盘活力度,增加财政收入,2023 年县财政局对县部分闲置资产进行梳理及处置,并委托中介公司进行公开拍卖,涉及评估价 473.4 万元;同时,为提高资产使用效益,确保资产安全完整,通过公开拍卖处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 141.41 万元,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出资购买原煤炭大厦,购买价格为 1,200.01 万元,有效规范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工作。

鉴于市级财政尚未出台全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及资产费用标准,缺少上位文件依据及实施细则,因此,县财政局尚未制定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及资产费用标准。

综上,该指标不扣分。

(3)完成涉农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

2023 年县财政局已完成《2023 年仁化县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事中绩效监控报告》和《仁化县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评价报告》两份涉农重

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其中，事中绩效监控评估报告涉及总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 18,297 万元，绩效评价报告涉及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的 71 个项目，合计 26,697.63 万元。依据评价标准，县财政局已按计划完成两份涉农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该指标不扣分。

（4）涉农资金项目入库审核通过率。

该指标分值 4 分，得 4 分，得分率 100%。

2023 年县财政局共审核涉农入库项目 83 个，其中，审核通过项目共 71 个，有 12 个项目审核未通过；2024 年县财政局共审核涉农入库项目 97 个，其中，审核通过的项目有 91 个，6 个项目审核未通过，2023 年和 2024 年涉农入库项目的审核通过率分别为 85.54%和 93.81%。根据评分标准，2024 年入库审核率较 2023 年提高 8.27 个百分点，该指标不扣分。

表 2-5 涉农项目入库审核通过情况表

单位：个

通过情况	2023 年	2024 年
审核未通过	12	6
审核通过，成熟度低	3	11
审核通过，成熟度高	68	80
项目合计	83	97
审核通过率（%）	85.54	93.81

注：不包括未审核项目。

（5）事中监控发现问题整改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县财政局对 2023 年仁化县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开展了事中绩效监控，有针对性地对农业农村、交通、林业、水务、住建和气象等六个部门的 29 个项目提出整改意见。具体整改项目清单及整改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6 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事中监控整改清单汇总表

涉及部门	整改项目清单	整改报告提交时间	是否整改
仁化县交通运输局	1. 仁化县 2023 年 Y566 线等 18 条通建制村单车道改双车道工程（通建制村单改双）	2023. 12. 27	是
	2. 仁化县 Y636 线石马龙至老周田段改建工程（通建制村单改双）		是
	3. 仁化县 Y522 线大村至油洞段改建工程（通建制村单改双）		是
	4. 仁化县 2022 年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是
	5. 韶关市仁化县灵溪 2 桥等 7 座库内危桥改造工程（危旧桥改造）项目（仁化县 C003 线仁化桥危桥改造工程临时栈桥）		是
仁化县水务局	1. 仁化县病险山塘除险加固工程	2023. 12. 27	是
	2. 仁化县河长制工作——仁化县河道管护市场化委托运营项目		是
	3 仁化县小型水库除险加固项目		是
	4. 水利设施水毁修复项目（河道部分第一批）大桥镇		是
	5. 2023 年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是
仁化县农业农村局	1. 仁化县 2023 年农业生产废弃物回收补助项目	2023. 12. 27	是
	2. 2023 年仁化县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项目。		是
	3. 仁化县“一村一品、一镇一业”项目		是
	4. 仁化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项目		是
	5. 仁化县农产品冷链设施补贴项目		是
	6. 仁化县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发展项目		是
	7. 2023 年度仁化县防返贫补助项目		是
	8. 仁化县 2023 年度耕地安全利用项目		是
	9. 仁化县耕地质量管理项目		是
	10. 2023 年仁化县数字农业建设项目		是
	11. 仁化县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管护项目		是
	12. 仁化县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		是
仁化县林业局	1. 仁化县 2023 年高质量水源林建设	2023. 12. 27	是
	2. 仁化县 2023 年松材线虫病等林业有害生物预防与除治项目		是

	3. 2023 年韶关市仁化县乡村绿化美化建设		是
	4. 2023 年仁化县绿美古树、环丹生态景观林带绿化项目综合管护项目		是
	5. 2023 年仁化县林草生态综合监测评价		是
仁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 仁化县乡村环卫保洁市场化和集运项目	2023. 12. 27	是
	2. 仁化县镇级生活污水处理厂及污水管网建设运维项目		是
仁化县气象局	仁化县乡村振兴气象灾害防范能力提升工程	2023. 12. 26	是

从上表可知，上述 6 个部门均能在规定时间内根据事中监控报告提出整改的问题清单提交整改报告并做出相应的整改。该指标不扣分。

（6）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023 年县财政局对仁化县周田镇治超非现场执法监测点项目、2022 年仁化县环丹霞山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仁化县产业转移工业园区基础建设（一期）项目、周田镇电商小镇改革服务中心“四五”示范带（镇级电子商务园区）、仁化县创优质均衡发展县设备采购项目、仁化县实验学校综合楼建设工程项目、周田镇冷链物流项目征收补偿及配套服务项目、仁化县 2022 年度粮食风险基金等 8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其中，2022 年仁化县环丹霞山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和仁化县产业转移工业园区基础建设（一期）项目评价结果为中，其他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均为良。一方面，县财政局 2023 年 10 月 13 日召开了重点绩效评价

结果反馈会，同时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印发了《关于做好 2023 年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整改的通知》，各单位已于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了整改报告。另一方面，县财政局依据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结合各单位的整改报告，做好 2024 年项目预算审核工作，将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于 2024 年资金管理中的比例超过 90%。因此，该指标不扣分。

（7）专项资金支出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2.5 分，得分率 83.33%。

县财政局 2023 年共收到中省市专项资金 60.08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计支出 41.78 万元，支出率为 69.54%，见下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09 分，但考虑到“仁化县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经费”和“省级财政 2023 年农村财务管理经费”为年中追加项目，下达时间较晚，该指标酌情扣 0.5 分。

表 2-7 专项资金项目支出情况表

项目名称	文件号	指标原始金额	指标调减金额	指标金额	使用金额	支出率
2022 年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省级补助资金	粤财行〔2021〕148 号，韶财行〔2022〕28 号	3.7	0	3.7	0	0.00%
仁化县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补助资金	韶财行〔2021〕20 号	8.38	0	8.38	1.78	21.24%
对 2022-2023 年涉农资金进行跟踪管理及重点评价项目	粤财农〔2022〕189 号	50	11	39	39	100%
仁化县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经费	粤财行〔2022〕128 号，韶财行〔2023〕22 号	1	0	1	1	100%

关于下达 2023 年农村财务管理工 作经费的通知	粤财农〔2022〕 188 号，韶财农 〔2023〕9 号	3	0	3	0	0.00%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农村财务管理工 作经费的通知	粤财农〔2021〕 147 号	5	0	5	0	0.00%
合计		71.08	11	60.08	41.78	69.54

（二）管理效率情况分析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和成本运行七个方面，包括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预算编制约束性、财务管理合规性等 2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54 分，评价得 50.8 分，得分率为 94.07%。

1. 预算编制。

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县财政局能够按照《预算法》及仁化县财政部门预算编制的要求，提出 2023 年部门预算，预算编制、分配及项目入库符合要求。2023 年县财政局没有申请新增项目，因此没有预算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报告。该指标不扣分。

2. 预算执行。

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6.3 分，得分率 78.75%。

（1）预算编制约束性。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3 分，得分率 82.5%。

县财政局 2023 年全年预算数 2,126.39 万元。年中预算调剂 3 项，调剂金额合计 68.44 万元，年中预算调剂发生率 $=68.44/2,126.39 \times 100\%=3.22\%$ ；年中预算追加 6 项，年中追加资金占比 $=618.5/2,126.39 \times 100\%=29.09\%$ 。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综合得分 $= (1-3.22\%) \times 4 \times 60\% + (1-29.09\%) \times 4 \times 40\%=3.3$ 分，扣 0.7 分。

（2）财务管理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75%。

2023 年县财政局未接受相关部门的审计和财会监督。在本次评价现场未发现县财政局存在支出范围、程序、用途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

但抽查凭证及项目材料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记账凭证与原始凭证不一致。如 12-0022 号记账凭证，支出内容为乐昌市县财政局来交流学习，涉及金额为 1,579 元，但原始凭证为购买保安服；12-0012 号记账凭证的摘要为购买保安服 960 元，但附件则为接待餐费 960 元。二是部分支出附件不完整。如 05-0015 记账凭证记录培训餐费支出 7,950 元，但所附的菜单金额仅为 500 元，菜单无合计金额，也无客户签名；03-0033 号记账凭证，收 2 月份职工食堂伙食费 1,727 元，伙食费清单缺少职工签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 分。

3. 信息公开。

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1）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对比公开文件要求及仁化县政府公众信息网查询信息可见，县财政局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和 2023 年 10 月 20 日按要求及时对本部门的预算和决算进行公开，公开的预算、决算报告符合预算法要求，符合规范要求。总体来看，县财政局的预算和决算公开执行到位，该指标不扣分。

（2）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从仁化县政府公开信息网查询信息可见，县财政局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将 2023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与部门预算同步公开；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将绩效自评资料包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与部门决算同步公开。该指标不扣分。

4. 绩效管理。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1）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县财政局制定了针对全县各局级部门的《仁化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在

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要求，在细则中明确了各股室的绩效职责分工。县财政局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制定了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并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了各类支出的绩效自评和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此外，为了更好地实施绩效管理，县财政局专门拟订了《仁化县财政局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简表》《项目绩效评价佐证材料清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所需要材料清单》等，提供全县各局级部门进行参考实施。本部门无主管的专项资金，专项资金依据中央、省、市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无需另行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2）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

县财政局针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编制是从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两个方面开展，其中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共计 24 个三级指标，效益指标主要从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三方面来体现，共计 7 个三级指标。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的编制中，县财政局针对不同的项目特点，结合上级下达的任务指标，全面、合理地编制项目绩效目标表。县财政局所编制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总体上能分别反映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申报

质量较高。县财政局在 2023 年度无部门自评复核、重点评价整改情况。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5. 采购管理。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9 分，得分率 90%。

（1）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县财政局 2023 年没有政府采购意向公开的项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2）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县财政局制定了《仁化县财政局办公室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仁财办〔2021〕8 号），明确了政府采购的组织机构与职责、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预算和实施计划、采购需求、采购执行、采购实施程序、合同管理与履约验收、信息公开、资金支付及监督检查等内容。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3）采购活动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在日常监督检查中未发现县财政局的政府采购活动存在不合规情况。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4）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县财政局 2023 年通过电子卖场采购方式开展的 28 个政府采购项目，均能够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该指标不扣分。

（5）合同备案时效性。

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0 分，得分率 0%。

根据县财政局提供的《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县财政局 2023 年电子卖场采购 28 项服务与货物，均能在广东政府采购网查询到相应的信息，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进行备案公开。但是通过查询可知，有 6 项电子卖场采购合同备案公示时间超过合同签订之日起的 2 个工作日。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 分。

表 2-8 电子卖场采购合同备案不及时项目列表

序号	采购项目	金额（元）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公示时间
1	仁化县财政局采购办公家具一批	8,580	2023/12/1	2023/12/4
2	全县预算单位至县财政局机房的数据专线租赁	74,000	2023/7/28	2023/7/31
3	仁化县公共资产管理中心拟处置资产涉及的仁化县黄石滩电站、锦辉电站清淤工程项目评估	4,300	2023/5/19	2023/5/22
4	仁化县公共资产管理中心拟处置资产所涉及的共 404 项报废设备评估	6,000	2023/5/5	2023/5/8
6	仁化县黄坑镇百顺河锦辉电站段清淤疏浚工程项目评估	3,000	2023/3/14	2023/3/21

（6）采购政策效能。

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根据县财政局提供的《仁化县财政局 2023 年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执行情况》，县财政局 2023 年面向

中小企业预留的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为 73.3 万元，实际完成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72.9 万元，采购合同均授予中小企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6. 资产管理。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9.5 分，得分率 95%。

（1）资产配置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根据县财政局提供的《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分析报告》，其实际使用办公室用 729.04 平方米，人均（按编制人数）13.26 平方米，符合办公室面积配置标准。办公设备也未发现超标准配置情况。该指标不扣分。

（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县财政局 2023 年处置资产原值分别为 25.07 万元和 43.01 万元两笔资产，总原值为 68.08 万元，已按要求及时上缴处置收入。该指标不扣分。

（3）资产盘点情况。

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根据县财政局提供的材料可知，县财政局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出具了对本部门截至盘点时点的固定资产盘点报告，报告中显示已对本部门固定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该指标不扣分。

（4）数据质量。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 75%。

对比县财政局 2023 年度资产年报、决算报表、资产卡片、固定资产明细账、公共基础设施明细账等数据，固定资产数据质量基本符合要求；2023 年报核实性说明 3 条，县财政局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存在的主要问题：资产账与资产实物不相符，一方面部分固定资产购入年份较早，放置在旧办公楼，由于资产卡片信息不全，资产管理人员已无法将这些实物与资产账相对应；另一方面现场抽查到 2023 年采购的一台华为电脑未粘贴标签，固定资产明细账也未登记该资产，“账实”存在不符。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扣 0.5 分。

（5）资产管理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县财政局 2023 年印发了《仁化县财政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的通知（仁财资〔2023〕10 号）。县财政局没有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发现资产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在年终盘点过程发现存在少数资产因使用部门变动、位置调整等原因未及时更新资产信息，现已进行整改。该指标不扣分。

（6）固定资产利用率。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县财政局 2023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6,542.78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为 5,103.31 万元，固定资产年报表中显示，县财政局有 876 项资产在用，43 项资产为闲置，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95.32%。该指标不扣分。

7. 运行成本。

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7 分，得分率 100%。

（1）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

县财政局 2023 年预算依据财政预算编制要求标准以及上年度预算执行基本进行编制，测算依据较为明确。从实际采购成本来看，基本上控制在预算价格内，也未发现超出市场价格的情况。该指标不扣分。

（2）“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县财政局 2023 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数为 20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7.81 万元，决算数为 7.81 万元，执行率为 100%。“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等于全年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该指标不扣分。

三、评价结论

评价工作组通过对县财政局提供的佐证材料进行审核分析、现场评价等，结合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两大方面综合对仁化县财政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的绩效进行评价

分析。总体上看，县财政局基本上完成履职工作，履职成效较好，但在专项效能、预算执行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足。综合评定仁化县财政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93.3 分，绩效等级为“优”（见下表 3-1，详细评分见附件）。

表 3-1 评价情况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指标名称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履职效能	46	42.5	93.3%	整体效能	23	22	95.65%
				专项效能	23	20.5	89.13%
管理效率	54	50.8	94.07%	预算编制	5	5	100%
				预算执行	8	6.3	78.75%
				信息公开	4	4	100%
				绩效管理	10	10	100%
				采购管理	10	9	90%
				资产管理	10	9.5	95%
				运行成本	7	7	100%
合计	100	93.3	93.3%	合计	100	93.3	93.3%

四、主要绩效

（一）强化财政征收管理，确保财政运行平衡

一是全力做好收入征管，通过对历年来财政收入数据的纵向分析及对周边地区收入情况的横向对比，挖掘收入潜力。主要是通过着力加强重点税源企业、重点税源行业、重点税种主体监测分析和跟踪服务，特别是对凡口矿、丹冶等留抵退税额大的企业强化留抵退税回补效应跟踪；凝聚相关职能

部门的力量，健全多部门多层次协同治税，加快清理欠税，确保应收尽收；准确掌握项目立项、工程交易、土地“招拍挂”等情况，做好印花税、契税、耕地占用税等管理。2023年全县税收收入完成 32,452 万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数的 96.01%，比上年增加 5,628 万元，增长 20.98%。二是加强非税收入征管，要求各执收单位应按各自所承担的非税收入管理职能，切实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规定的非税收入项目、征收范围和征收标准进行征收，及时足额上缴非税收入，纳入“收支两条线”管理，确保非税收入应收尽收。2023 年全县非税收入 17,319 万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数的 116.00%。三是积极开展国有资源资产分类盘活处置。对闲置、低效运转的国有资产通过拍卖、转让、租借等方式加大清理盘活力度。2023 年全县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8,735 万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数的 137.99%，比上年增加 3,990 万元，增长 84.09%。仁化县到 2023 年末已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9,771 万元，同比增长 12.34%，有效缓解财政支出压力，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财力保障。

（二）聚焦工作任务重心，助推高质量发展工程

一是完善领导机构组建。成立了仁化县“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资金要素保障工作专班工作和仁化县财政局“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工作专班两个工作领导小组，保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各项工作有序

开展。二是坚持集中资源办大事。统筹好上级转移支付、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各类专项资金和本级财政资金，把高质量发展要求落实到谋划项目、安排资金等关键环节，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支撑。三是发挥地方政府专项债效能。2023 年获得上级转贷的新增债券为 7.55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4,500 万元，专项债券 7.1 亿元，使用 3.57 亿元债券资金，用于建设产业转移工业园区基础建设一期、二期项目，并按项目进度加快资金拨付，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三）着力财政监督审核，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县财政局强化财政绩效管理，继续推进省级预算绩效管理示范县工作，提高财政资金管理绩效。一是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关口前移，对新增 100 万元及以上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由部门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本年度已开展“仁化县餐厨垃圾处理中心建设项目”等 9 个既有项目开展事前评估；对仁化县城城乡养老服务体系等 3 个项目开展重点事前评估，前者涉及评估金额达 16,315.94 万元，后者涉及申报金额合计约 34,439.56 万元。二是继续有计划开展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2023 年度选取了仁化县产业转移工业园区基础建设（一期项目）等 8 个重点民生项目进行重点绩效评价，评价资金 35,644.88 万元；选取了县公安局、县委老干局、红山镇等 20 个单位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资金 49,983.44 万元。三是继续

加大对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通过评价结果反馈和落实，完善了部门管理制度、加强内部制度建设；加强绩效管理工作纳入机关绩效考核的比重，绩效管理工作在财政考核指标中的占比增加了5个百分点。四是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选取了2022年度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等开展财政专项资金检查工作，共涉及金额992万元。五是依法依规做好政府采购管理及监督工作，推进对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专家和供应商的信用评价，保障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方主体的合法权益，营造了公平公正的良好环境，优化全县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六是扎实开展“三公”经费检查。开展“三公”经费及会议定点场所的检查工作，要求预算单位对存在的问题立即进行整改，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经费，完善会议定点场所的服务机制。七是加强财政投资项目评审。2023年度共接审结算项目105单，送审金额8.81亿元，核减金额8,723.39万元，核减率10.99%；接审预算项目56单，送审金额16.26亿元，核减金额1.36亿元，核减率9.16%。八是扎实做好资金支付审核。审核支付资料的过程中严格执行文件要求，对未达到支付要求的支付申请，及时沟通并退回支付申请；对符合支付要求的资金及时支付，认真把好财政资金支付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增进民生福祉

2023 年财政支出安排继续按照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预算分配机制，坚持财力向基本民生和基层倾斜。一是将“三保”作为财政工作的硬任务，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的优先顺序，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仁化县 2023 年财政民生支出完成 241,41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82.4%。干部职工五险一金当年无缺口，职工绩效、村社干部报酬足额兑现，各单位运行经费按月保障。及时发放城乡低保户资金，让低保对象和农村低保对象按时领到了低保金；发放特困供养金，让特困集中分散供养对象按时领到了补助金，给低收入人群提供基本保障。二是积极筹措资金，支持教育事业发展、粮食安全、安全生产、保障性住房等考核也提供了资金保障。教育支出 49,70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34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0,55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106 万元，有效地发挥了财政保民生、保稳定、促发展的关键作用。三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2023 年财政支持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17,006 万元、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4.68 亿元，有力地支持了县委、县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

五、存在问题

（一）部分专项资金支出率低，专项效能发挥不充分

县财政局 2023 年未按要求完成对农村财务人员培训专

项任务。“农村财务管理工作”和“农村财会人员支农政策培训”两个项目的专项资金在 2023 年支出率均为 0%。根据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任务，县财政局 2023 年开展农村财务人员培训人数为 300 人，并对培训人员进行考核，但部分人员的培训通过以会代训、印发学习资料等方式进行，实际完成 419 人培训，未对参与农村财务管理和支农政策培训的人员进行培训效果的考核。

（二）资产账与实物不相符，部分资产处置不及时

一是部分固定资产卡片信息不全，部分固定资产未粘贴标签，无法将资产账与实物相对应，如现场抽查到的人事股办公桌未粘贴固定资产标签，存在着资产账与实物资产不相符。二是部分新购买的设备未及时登记入固定资产账，如放置在人事股办公室于 2023 年采购的华为电脑，在固定资产明细账中未登记该项资产，账实不相符。三是固定资产年报表中显示，县财政局有 876 项资产在用，43 项资产为闲置，现场抽查发现，部分闲置资产已丧失了使用价值但未及时进行处理。

（三）记账凭证与原始凭证不一致，报销凭证不完整

一是县财政局的部分记账凭证与原始凭证不一致。如事由为乐昌市财政局来交流学习，但原始凭证为购买保安服；事由为购买保安服，但附件则为接待餐费。二是现场抽查部分报销凭证不完整。如支出为 7,950 元的培训餐费，所附的

菜单金额仅为 500 元，既无菜单合计金额，也无客户签名；2 月份职工食堂伙食费 1,727 元，缺少伙食费清单的职工签名。

六、相关建议

（一）合理实施绩效目标任务，提升专项资金效能

建议县财政局提前根据农村财务人员在财务执行中存在的实际问题进行调研与汇总，有计划有步骤地制定详细的农村财务人员培训计划，确保培训内容与财务管理的实际需求相匹配。同时县财政局应按计划执行和监督培训的实施过程，确保培训资源得到有效利用，培训活动按计划进行。另外，还需要针对培训效果建议建立评估培训效果机制，通过考核、问卷调查，回访等方式，收集反馈信息，以便不断改进培训内容和方法。

（二）严格执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一是建议县财政局完善固定资产卡片信息内容。对所有固定资产进行彻底清查，确保每一项资产都有完整且有唯一的标识码的卡片信息，并在每项资产上粘贴标签，以便于识别、跟踪、管理和盘点。二是加强新购资产登记，制定严格的新购资产登记流程，确保所有新购设备在购买后立即登记入固定资产账，避免资产遗漏。三是建立资产处置机制，制定明确的资产处置标准和流程，对于超过使用年限或无法正常使用的资产，及时进行处理。

（三）强化账务管理的规范性，防止财务风险发生

一是建议县财政局强化财务审核流程，建立多级审核制度，包括初步审核、复核和最终审批。初步审核人员应检查凭证内容与原始凭证是否一致，复核人员进一步确认，最终审批人员在确认无误后签字批准。二是完善财务报销程序和要求。如报销时需要明确详细的费用说明、相关附件、经手人和审批人的签名等报销凭证必须包含的所有要素，确保所有记账凭证与原始凭证完全一致，确保记账凭证上的费用项目与实际支出项目相匹配，避免出现购买保安服的费用被错误记录为交流学习费用的情况；提高财务人员专业培训，定期对财务人员进行专业培训，包括财务管理法规、会计准则、内部控制制度等，增强规范意识。

附件：仁化县财政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附件

仁化县财政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扣分理由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二级指标	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履职效能	46	整体效能	2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率	3	反映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提高水平。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增长率大于 6%, 得 3 分。否则, 每低 0.1%, 扣 0.5 分, 扣完为止。	3	
				年度预算、决算编制与审核	3	反映县财政局 2023 年度对预算、决算编制与审核工作完成情况	县财政局在规定的时间内, 完成对部门、国有资本经营、社保基金 2024 年度预算、2023 年决算的编制与审核工作, 得 3 分。否则每出现一个部门预算、决算编制或审核延时的, 扣 0.5 分, 扣完为止。	3	
				财政投资评审	3	反映 2023 年度财政投资评审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投资评审未出现超时、严重错误的情况, 得 3 分。否则, 每出现一个项目超时或严重错误, 扣 0.5 分, 扣完为止。	2	存在部分超时的项目。
				政府综合债务率	3	反映地方政府当年年末债务余额占当年政府综合财力的比重。	2023 年度仁化县地方政府当年年末债务余额占当年政府综合财力的比重<120%, 得 3 分, 否则酌情扣分。	3	
				预算绩效管理	3	反映地区实行预算绩效管理的覆盖程度、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率、预算绩效管理问题整改率等情况。	1.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覆盖率为 100%得 1 分。否则, 每低 1%, 扣 0.2 分, 扣完为止。 2.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率为 100%, 得 1 分。否则, 每低 1%, 扣 0.2 分, 扣完为止。 3.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问题整改率为 100%, 得 1 分。否则, 每低 1%, 扣 0.2 分, 扣完为止。	3	

				国库集中支付	3	反映 2023 年度国库集中支付工作完成情况	1. 2023 年度未出现因国库集中支付导致“三保”工作无法顺利完成，得 1.5 分。否则酌情扣分。 2. 2023 年未出现严重项目资金支付困难情况，得 1.5 分。否则酌情扣分。	3	
				非税收入管理	2	反映本部门对非税收入管理的效果	完成 2023 年非税收入的计划的，得 2 分。否则，每低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3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 按照财政部门年底统计的支出进度计算。 2. 全年支出进度 90%以上的得满分，低于 90%的，得分=（支出进度/90%）*该指标分值。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综合考虑不可控因素调整最终得分：如部门/单位已在年底前提提交支付申请但因不可控因素未能及时完成指标支付的，最终得分根据截至年底已提交的支付申请金额加上已实际支付的金额所计算的支出进度予以计分。	3	
		专项效能	23	农村财务管理培训完成率	4	反映对农村基层财务管理人员工作能力的培养	1. 完成年初计划的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的，得 1 分； 2. 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合格率 100%，得 1 分； 3. 完成对农村财务管理培训的次数，得 1 分； 4. 农村财务管理培训合格率达到 90%，得 1 分； 否则，斟酌扣分。	2	未对培训进行考核。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水平	4	反映本部门对资产管理的执行情况。	研究制定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和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及资产费用标准，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开展重大资产专题研究，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完成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完成国有企业财务会计年度决算报告和经济效益月报快报工作，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4	
				完成涉农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	反映对涉农资金的监督情况。	完成计划的 2 份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得 2 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2	
				涉农资金项目入库审核通过率	4	反映对涉农预算资金管理效率的提升。	2024 年涉农资金项目入库审核通过率提升 4%的，得 4 分。否则，每降低 1%，扣 1 分，未提升的不得分。	4	

				事中监控发现问题整改率	3	反映对资金在执行过程中的监督反馈情况。	2023年在事中监控中发现问题的整改率不低于80%，得3分。否则，每低1%，扣0.2分，扣完为止。	3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率	3	反映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情况。	将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于2024年资金管理中的比例为90%-100%，得3分。否则，每低1%，扣0.5分，扣完为止。	3	
				专项资金支出率	3	反映部门主管专项资金到年底的实际支出使用进度。	1. 首先计算各专项资金（政策任务）支出进度=（各专项资金预算支出数÷专项资金下达（安排）数）×100%。 2. 再计算部门主管专项资金综合支出进度=按照部门当年度各专项资金额度占部门所有专项资金额度的比重，对各专项资金支出进度进行加权平均。 3. 该指标综合得分=部门主管专项资金综合支出进度×该指标分值。	2.5	支出率为69.54%，由于年中追加，下达时间较晚，酌情扣0.5分。
	管理效率	54	预算编制	5	5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检查部门申请新增本级资金预算的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操作指引》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分法。 1. 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0.5分，扣完为止。 2. 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扣完为止。	5	
			预算执行	8	4	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1. 该指标综合得分=（1-预算调剂发生率）×分值×60%+（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分值×40%。 2. 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中央和省、市、县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 3. 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考核非因新出台的统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追加资金、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 4. 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	3.3	年中预算调剂3项，调剂金额合计68.44万元，年中预算调剂发生率3.22%；年中预算追加6项，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29.09%。

				财务管理合规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采取扣分法评分: 1.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1项扣0.5分。 2.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 3.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 4.评价中发现的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的情况,发现一项扣0.5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上述报告提出的整改期限、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	3	记账凭证与原始凭证不一致,附件不完整等问题。
		信息公开	4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决算的,分别从及时性(10%)、规范性(40%)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决算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0%分值,未及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即:公开工作合规指标数量÷检查指标数量×40%分值。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同步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绩效自评资料随部门决算同步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该指标的综合得分。	2	
		绩效管理	10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4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	1.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部门主管专项资金印发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股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	4	

						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 30%、30%和 40%，计算出该指标的综合得分。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6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 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质量评分。 2. 根据评价部门自评复核、重点评价整改情况评分。 3. 以上两项得分分别占该指标分值的 50%，计算出该指标的综合得分。	6	
		采购管理	10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采购意向 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5	
					1.5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 40 日内，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在部门预算批复后 60 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5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财政部门在日常监督检查中发现 1 例不合规情况扣 1 分，扣完为止。	2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3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1. 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限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 3 分； 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 2 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 1 分；	3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	6个项目备案不及时。
				采购政策效能	1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评分=数值×分值。	1	
		资产管理	10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2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1	
				资产盘点情况	1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1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1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1.5	资产账与实体存在不符。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得0.5分；如无，扣0.5分。 2.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以及绩效自我评价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扣完1.5分为止。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 1.比率≥90%的，得2分； 2.90%>比率≥75%的，得1分； 3.75%>比率≥60%的，得0.5分； 4.比率<60%的，得0分。	2	

		运行成本	7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6	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等。	1. 相关工作预算编制依据较为明确的，得 3 分；否则，若发现一项工作预算编制依据不明确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相关工作成本与市场价格、行业标准、其他地市的同类项目相比较为合理的得 3 分；否则，若出现一项工作成本超出市场价格、行业标准、其他地市的同类项目成本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6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1	
合计			100		100			93.3	